

证券代码：835141

证券简称：呼阀控股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呼阀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2018年11月14日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召支行信用借款485万元，期限为2018年11月14日至2019年11月13日，合同规定计息年利率10.8%，由关联方洪文曙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9年3月25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，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关联董事洪文曙回避表决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洪文曙、柯碧蕊

住所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师大南街东苑小区*楼*单元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关联方洪文曙为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现任本公司董事长，关联方柯碧蕊，系洪文曙配偶。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定价是依据市场行情，以上关联担保，洪文曙及其配偶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关联交易均遵守公平、自愿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，且公司的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2018年11月14日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召支行信用借款485万元，期限为2018年11月14日至2019年11月13日，合同规定计息年利率10.8%，由洪文曙、柯碧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期限为12个月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受到关联交易的影响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呼阀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（小企业类）》

呼阀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9年3月26日